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

GA 576—2018  
代替 GA 576—2005

## 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 通用技术条件

General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for anti-tailgating interlocked safety doors

2018-09-10 发布

2019-0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发布

# 目 次

前言 .....	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分类和标记 .....	2
4.1 分类 .....	2
4.2 标记 .....	2
5 技术要求 .....	2
5.1 通用要求 .....	2
5.2 门体及通道 .....	3
5.3 机械电控锁 .....	4
5.4 电控装置 .....	5
6 试验方法 .....	6
6.1 通用要求检验 .....	6
6.2 门体及通道检验 .....	8
6.3 机械电控锁检验 .....	9
6.4 电控装置检验 .....	10
7 检验规则 .....	12
7.1 检验分类 .....	12
7.2 试验项目 .....	12
7.3 抽样与组批规则 .....	13
7.4 判定规则 .....	13
7.5 抽样方案严格性调整 .....	14
8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	14
8.1 标志 .....	14
8.2 包装 .....	14
8.3 运输和贮存 .....	14

## 前 言

本标准的全部技术内容为强制性。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 GA 576—2005《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通用技术条件》，与 GA 576—2005 相比，除编辑性修改外，主要技术内容修改如下：

- 修改了“范围”(见第 1 章,2005 年版的第 1 章)；
- 修改了部分术语(见 3.1、3.2、3.7,2005 年版的 3.1~3.3)；
- 增加了部分术语(见 3.3~3.6)；
- 修改了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的分类(见 4.1,2005 年版的 4.2.1)；
- 修改了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的标记(见 4.2,2005 年版的 4.2.2)；
- 修改了抗破坏性能要求及其试验方法(见 5.1.1、6.1.1,2005 年版的 5.1.1、6.1.1)；
- 增加了防弹性能要求及其试验方法(见 5.1.2、6.1.2)；
- 修改了联动互锁要求及其试验方法(见 5.1.3、6.1.3,2005 年版的 5.1.2、6.1.2)；
- 删除了自锁功能(见 2005 年版的 5.1.5)；
- 修改了应急开启功能及其试验方法(见 5.1.5、6.1.5,2005 年版的 5.1.6、6.1.6)；
- 修改了紧急锁闭功能及其试验方法(见 5.1.6、6.1.6,2005 年版的 5.1.7、6.1.7)；
- 修改了门体的结构和外观及尺寸要求及其试验方法(见 5.2.1、5.2.3~5.2.5、6.2.1、6.2.3~6.2.5,2005 年版的 5.2.1~5.2.2、5.2.4~5.2.6、5.2.8~5.2.13、6.2.1~6.2.5)；
- 修改了锁具安装要求及其试验方法(见 5.2.2、6.2.2,2005 年版的 5.2.3、5.3.9)；
- 删除了焊接头强度要求及其试验方法(见 2005 年版的 5.2.7)；
- 修改了门框与墙体联结强度要求及其试验方法(见 5.2.6、6.2.6,2005 年版的 5.2.14、6.2.7)；
- 修改了门铰链要求及其试验方法(见 5.2.7 和 6.2.7,2005 年版的 5.2.16~5.2.18、6.2.9)；
- 删除了连续通电保护要求(见 2005 年版的 5.3.3)；
- 修改了止锁功能及其试验方法(见 5.3.3 和 6.3.3,2005 年版的 5.3.4 和 6.3.4)；
- 修改了机械防盗锁头性能及其试验方法(见 5.3.5 和 6.3.6,2005 年版的 5.3.6 和 6.3.6)；
- 修改了主锁舌伸出长度的要求(见 5.3.6,2005 年版的 5.3.7)；
- 增加了电控装置的信息记录功能(见 5.4.3.2)；
- 增加了电控装置的联网传输功能(见 5.4.3.3)；
- 修改了备用电源容量要求(见 5.4.7,2005 年版的 5.4.3.4)；
- 修改了环境适应性及其试验方法(见 5.4.8 和 6.4.9,2005 年版的 5.4.4 和 6.4.5)；
- 修改了电磁兼容性及其试验方法(见 5.4.9 和 6.4.10,2005 年版的 5.4.5 和 6.4.6)。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由公安部科技信息化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安全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实体防护设备分技术委员会(SAC/TC 100/SC 1)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江西阿兰德金融安防有限公司、太原市警鹰保险柜制造有限公司、江西金虎保险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公安部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安徽扬子安防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融霄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宏泰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GA 576—2018**

本标准起草人：邱日祥、张文弘、李剑、唐锋、应玉龙、崔小坤、熊树林、卢鑫法、李明辉、王重霄、黄赣、许君淮。

本标准所代替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GA 576—2005。

# 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

## 通用技术条件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的术语和定义、分类和标记、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具有防尾随联动互锁功能安全门的制造、检验、验收。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2008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2828.1—2012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按接收质量限(AQL)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

GB/T 4208—2008 外壳防护等级(IP代码)

GB/T 15211—2013 安全防范报警设备 环境适应性要求和试验方法

GB 16796—2009 安全防范报警设备 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

GB 17565—2007 防盗安全门通用技术条件

GB/T 30148—2013 安全防范报警设备 电磁兼容抗扰度要求和试验方法

GA/T 73—2015 机械防盗锁

GA 165—2016 防弹透明材料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 anti-tailgating interlocked safety door**

由内外门体、连接通道、电控装置和机械电控锁等组成,具有一定的防破坏能力,用于分隔控制区域与非控制区域的,防止未经授权人员尾随进入的装置。

#### 3.2

**连接通道 connecting channel**

连接内外门体、具有一定抗破坏能力的封闭通道,分为固定墙体通道及板材通道。

#### 3.3

**整体型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 integrated type anti-tailgating interlocked safety door**

采用板材通道且与内外门体集成为一体的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

#### 3.4

**分体型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 separated anti-tailgating interlocked safety door**

连接通道为固定建筑墙体的防尾随联动互锁安全门。